

多情
剑客
无情
剑

新
版
古
龙
全
集

小李飞刀系列

古
龙
著

台湾文艺出版社

上

多情剑客无情剑

上

小李飞刀系列

古龙 著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新
版
古
龙
全
集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多情剑客无情剑 / 古龙著. — 西安: 太白文艺出版社,
2001 .

(小李飞刀系列)

ISBN 7-80605-984-9

I. 多... II. 古... III. 侠义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1) 第 047651 号

小李飞刀系列

古龙 著

太白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(西安北大街 131 号)

社长兼总编 陈华昌

新华书店经销 西安市永惠彩色印刷厂印刷

880×1230 毫米 32 开本 72.5 印张 20 插页 2449 千字

2001 年 10 月第 1 版 2001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-5000

ISBN 7-80605-984-9/I·849

(共五册)定价: 115.0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可寄印刷厂质量科对换

(邮政编码: 710523)



古龙：为现代武侠小说“别开生面”的作家，以令人耳目一新的文笔和意境，将武侠小说推向一个全新的境界。他的《多情剑客无情剑》、《圆月弯刀》、《白玉老虎》、《边城浪子》、《九月鹰飞》、《三少爷的剑》、《七种武器》、《大旗英雄传》、《浣花洗剑录》、《情人箭》、《护花铃》、《血鹦鹉》、《剑玄录》、《欢乐英雄》、《孤星传》、《苍穹神剑》、《湘妃剑》、《彩环曲》、《剑毒梅香》、《剑客行》等作品，无不成为武侠小说史上的经典之作。



- 【武林外史】 【绝代双骄】 【名剑风流】
- 【流星·蝴蝶·剑】 【陆小凤传奇系列】
- 【楚留香传奇系列】 【多情剑客无情剑】
- 【边城浪子】 【九月鹰飞】 【三少爷的剑】
- 【白玉老虎】 【大地飞鹰】 【大人物】
- 【圆月弯刀】 【风铃中的刀声】 【萧十一郎】
- 【七种武器】 【大旗英雄传】 【浣花洗剑录】
- 【情人箭】 【护花铃】 【血鹦鹉】
- 【剑玄录】 【欢乐英雄】 【孤星传】
- 【苍穹神剑】 【湘妃剑】 【彩环曲】
- 【剑毒梅香】 【剑客行】

古禮只為人情，既立節，
自如變化多端。文如其人，且後多
奇氣。惜其年早逝。余與古見書
年，亦好且喜讀其書。今既不具其
人，又去新作不淺，深自惜。

金庸



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一日

第一回 飞刀与快剑

冷风如刀，以大地为砧板，视众生为鱼肉。万里飞雪，将穹苍作烘炉，熔万物为白银。

雪将住，风未定，一辆马车自北而来，滚动的车轮碾碎了地上的冰雪，却碾不碎天地间的寂寞。

李寻欢打了个呵欠，将两条长腿在柔软的貂皮上尽量伸直，车厢里虽然很温暖，很舒服，但这段旅途实在太长，太寂寞，他不但已觉得疲倦，而且觉得很厌恶，他平生最厌恶的就是寂寞，但他却偏偏时常与寂寞为伍。

“人生本就充满了矛盾，任何人都无可奈何。”

李寻欢叹了口气，自角落中摸出了个酒瓶，他大口地喝着酒时，也大声地咳嗽起来，不停的咳嗽使得他苍白的脸上，泛起一种病态的嫣红，就仿佛地狱中的火焰，正在焚烧着他的肉体与灵魂。

酒瓶空了，他就拿起把小刀，开始雕刻一个人像，刀锋薄而锋锐，他的手指修长而有力。

这是个女人的人像，在他纯熟的手法下，这人像的轮廓和线条看来是那么柔和而优美，看来就像是活的。

他不但给了“她”动人的线条，也给了她生命和灵魂，只因他的生命和灵魂已悄悄地自刀锋下溜走。

他已不再年轻。

他眼角布满了皱纹，每一条皱纹里都蓄满了他生命中的忧患和不幸，只有他的眼睛，却是年轻的。

这是双奇异的眼睛，竟仿佛是碧绿色的，仿佛春风吹动的柳枝，温柔而灵活，又仿佛夏日阳光下的海水，充满了令人愉快的活力。

也许就因为这双眼睛，才使他能活到如今。

现在人像终于完成了，他痴痴地瞧着这人像，也不知瞧了多少时

候，然后他突然推开车门，跳了下去。

赶车的大汉立刻大喝一声，勒住车马。

这大汉满面虬髯，目光就如鸷鹰般锐利，但等到他目光移向李寻欢时，立刻就变得柔和起来，而且充满了忠诚的同情，就好像一条恶犬在望着他的主人。

李寻欢竟在雪地上挖了个坑，将那刚雕好的人像深深地埋了下去，然后，他就痴痴地站在雪堆前。

他的手指已被冻僵，脸已被冻得发红，身上也落满了雪花。但他却一点也不觉得冷，这雪堆里埋着的，就像是一个他最亲近的人，当他将“她”埋下去时，他自己的生命也就变得毫无意义。

若是换了别人，见到他这种举动，一定会觉得很惊奇，但那赶车的大汉却似已见惯了，只是柔声道：“天已快黑了，前面的路还很远，少爷你快上车吧！”

李寻欢缓缓转回身，就发现车辙旁居然还有一行足印，自遥远的北方孤独地走到这里来，又孤独地走向前方。

脚印很深，显然这人已不知走过多少路了，已走得精疲力竭，但他却还是绝不肯停下来休息。

李寻欢长长叹了口气，喃喃道：

“这种天气，想不到竟还有人要在冰天雪地里奔波受苦，我想他一定是很孤独，很可怜的人。”

那虬髯大汉没有说什么，心里却在暗暗叹息：“你难道不也是个很孤独很可怜的人么？你为何总是只知道同情别人，却忘了自己……”

车座下有很多块坚实的松木，李寻欢又开始雕刻，他的手法精练而纯熟，因为他所雕刻的永远是同一个人。

这个人不但已占据了我的心，也占据了他的躯体。

雪，终于停了，天地间的寒气却更重，寂寞也更浓，幸好这时风中传来一阵人的脚步声。

这声音虽然比马蹄声轻得多，但却是李寻欢正在期待着的声音，所

以这声音无论多么轻微，他也绝不会错过。

于是他就掀起那用貂皮做成的帘子，推开窗户。

他立刻就见到了走在前面的那孤独的人影。

这人走得很慢，但却绝不停顿，虽然听到了车响马嘶声，但却绝不回头！他既没有带伞，也没有戴帽子，溶化了的冰雪，沿着他的脸流到他脖子里，他身上只穿件很单薄的衣服。

但他的背脊仍然挺得笔直，他的人就像是铁打的，冰雪、严寒、疲倦、劳累、饥饿，都不能令他屈服。

没有任何事能令他屈服！

马车赶到前面时，李寻欢才瞧见他的脸。

他的眉很浓，眼睛很大，薄薄的嘴唇紧紧抿成了一条缝，挺直的鼻子使他的脸看来更瘦削。

这张脸使人很容易就会联想到花岗石，倔强、坚定、冷漠，对任何事都漠不关心，甚至对他自己。

但这却也是李寻欢平生所见到的最英俊的一张脸，虽然还太年轻了些，还不够成熟，但却已有种足够吸引人的魅力。

李寻欢目光中似乎有了笑意，他推开车门，道：“上车来，我载你一段路。”

他的话一向说得很简单，很有力，在这一望无际的冰天雪地中，他这提议实在是任何人都无法拒绝的。

谁知这少年连看都没有看他一眼，脚步更没有停下来，像是根本没有听到有人在说话。

李寻欢道：“你是聋子？”

少年的手忽然握起了腰边的剑柄，他的手已冻得比鱼的肉还白，但动作却仍然很灵活。

李寻欢笑了，道：“原来你不是聋子，那么就上来喝口酒吧，一口酒对任何人都不会有有害处的！”

少年忽然道：“我喝不起。”

他居然会说这么样一句话来，李寻欢连眼角的皱纹里都有了笑意，但他并没有笑出来，却柔声道：“我请你喝酒，用不着你花钱买。”

少年道：“不是我自己买来的东西，我绝不要，不是我自己买来的

酒，我也绝不喝……我的话已经说得够清楚了么？”

李寻欢道：“够清楚了。”

少年道：“好，你走吧。”

李寻欢沉默了很久，忽然一笑，道：“好，我走。但等你买得起酒的时候，你肯请我喝一杯么？”

少年瞪了他一眼，道：“好，我请你。”

李寻欢大笑着，马车已急驰而去，渐渐瞧不见那少年的人影了，李寻欢还在笑着道：“你可曾见过如此奇怪的少年么？我本来以为他必定已饱经沧桑，谁知他说起话来却那么天真，那么老实。”

赶车的那虬髯大汉淡淡道：“他只不过是个倔强的孩子而已。”

李寻欢道：“你可瞧见他腰带上插着的那柄剑么？”

虬髯大汉目中也有了笑意，道：“那也能算是一柄剑么？”

严格说来，那实在不能算是一柄剑，那只是一条三尺多长的铁片，既没有剑锋，也没有剑锷，甚至连剑柄都没有，只用两片软木钉在上面，就算是剑柄了。

虬髯大汉含笑接着道：“依我看来，那也只不过是个小孩子的玩具而已。”

这次李寻欢非但没有笑，反而叹了口气，喃喃道：“依我看来，这玩具却危险得很，还是莫要去玩它的好。”

小镇上的客栈本就不大，这时住满了被风雪所阻的旅客，就显得分外拥挤，分外热闹。

院子里堆着十几辆用草席盖着的空镖车，草席上也积满了雪。东面的屋檐下，斜插着一面酱色镶金边的镖旗，被风吹得猎猎作响，使人几乎分辨不出用金线绣在上面的是老虎，还是狮子。

客栈前面的饭铺里，不时有穿着羊皮袄的大汉进进出出，有的喝了几杯酒，就故意敞开衣襟，表示他们不怕冷。

李寻欢到这里的时候，客栈里连一张空铺都没有了，但他一点也不着急，因为他知道这世上用金钱买不到的东西毕竟不多，所以他就先在饭铺里找了张角落里的桌子，要了壶酒，慢慢地喝着。

他酒喝得并不快，但却可以不停地喝几天几夜。他不停地喝酒，不停地咳嗽，天已渐渐黑了。

那虬髯大汉已走了进来，站在他身后，道：“南面的上房已空出来了，也已打扫干净，少爷随时都可以休息。”

李寻欢像是早已知道他一定会将这件事办好似的，只点了点头，过了半晌，那虬髯大汉忽然又道：“金狮镖局也有人住在这客栈里，像是刚从口外押镖回来。”

李寻欢道：“哦？押镖的是谁？”

虬髯大汉道：“就是那‘急风剑’诸葛雷。”

李寻欢皱眉，又笑道：“这狂徒，居然能活到现在，倒也不容易。”

他嘴里虽在和后面的人说话，眼睛却一直盯着前面那掩着棉布帘子的门，仿佛在等着什么人似的。

虬髯大汉道：“那孩子的脚程不快，只怕要等到起更时才能赶到这里。”

李寻欢笑了笑，道：“我看他也不是走不快，只不过是肯浪费体力而已，你看见过一匹狼在雪地上走路么？假如前面没有它的猎物，后面又没有追兵，它一定不肯走快的，因为它觉得光将力气用在走路上，未免太可惜了。”

虬髯大汉也笑了，道：“但那孩子却并不是一匹狼。”

李寻欢不再说什么，因为这时他又咳嗽了起来。

然后，他就看到三个人从后面的一道门走进了这饭铺，三个人说话的声音都很大，正在谈论着那些“刀头舐血”的江湖勾当，像是生怕别人不知道他们就是“金狮镖局”的大镖头。

李寻欢认得其中那紫红脸的胖子就是“急风剑”，但却似不愿被对方认出他，于是他就又低下头雕他的人像。

幸好诸葛雷到了这小镇之后，根本就没有正眼瞧过人，他们很快要来了酒菜，开始大吃大喝起来。

可是酒菜并不能塞住他们的嘴，喝了几杯酒之后，诸葛雷更是豪气如云，大声地笑着：“老二，你还记得那天咱们在太行山下遇见‘太行

四虎’的事么？”

另一人笑道：“俺怎么不记得？那天‘太行四虎’竟敢来动大哥保的那批红货，四个人耀武扬威，还说什么‘只要你诸葛雷在地上爬一圈，咱们兄弟立刻放你过山，否则咱们非但要留下你的红货，还要留下你的脑袋。’”

第三人也大笑道：“谁知他们的刀还未砍下，大哥的剑已刺穿了他们的喉咙。”

第二人道：“不是俺赵老二吹牛，若论掌力之雄厚，自然得数咱们的总镖头‘金狮掌’，但若论剑法之快，当今天下只怕再也没有人比得上咱们大哥了！”

诸葛雷举杯大笑，但是他的笑声忽然停顿了，他只见那厚厚的棉布帘子忽然被风卷起。

两条人影，像是雪片般被风吹了进来。

这两人身上都披着鲜红的披风，头上戴着宽边的雪笠，两人几乎长得同样形状，同样高矮。

大家虽然看不到他们的面目，但见到他们这身出众的轻功，夺目的打扮，已不觉瞧得眼睛发直了。

只有李寻欢的眼睛，却一直在瞪着门外，因为方才门帘被吹起的时候，他已瞧见了那孤独的少年。

那少年就站在门外，而且像是已站了很久，正如一匹孤独的野狼似的，虽然留恋着门里的温暖，却又畏惧那耀眼的火光，所以他既舍不得走开，却又不敢闯入这人的世界来。

李寻欢轻轻叹了口气，目光这才转到两人的身上。

只见这两人已缓缓摘下雪笠，露出了两张枯黄瘦削而又丑陋的脸，看来就像是两个黄蜡的人头。

他们的耳朵都很小，鼻子却很大，几乎占据了一张脸的三分之一，将眼睛都挤到耳朵旁边去了。

但他们的目光却很毒恶而锐利，就像是响尾蛇的眼睛。

然后，他们又开始将披风脱了下来，露出了里面一身漆黑的紧身衣服，原来他们的身子也像是毒蛇，细长，坚脚，随时随地都在蠕动着，而且还粘而潮湿，叫人看了既不免害怕，又觉得恶心。

这两人长得几乎完全一模一样，只不过左面的人脸色苍白，右面的人脸色却黑如锅底。他们的动作都十分缓慢，缓缓脱下了披风，缓缓走向柜台，然后，两人一齐缓缓走到诸葛雷面前！

饭铺里静得连李寻欢削木头的声音都听得见，诸葛雷虽想装作没有看到这两人，却实在办不到。

那两人只是眼睛眨也不眨地盯着他，那眼色就像是两把蘸着油的湿刷子，在诸葛雷身上刷来刷去。

诸葛雷只有站起来，勉强笑道：

“两位高姓大名？恕在下眼拙……”

那脸色苍白的人蛇忽然道：“你就是‘急风剑’诸葛雷？”

他的声音尖锐、急促，而且还在不停地颤抖着，就像是响尾蛇发出的声音，诸葛雷听得全身汗毛都竖起来道：“不……不敢。”

那脸色黝黑的人蛇冷笑道：“就凭你，也配称急风剑？”

他的手一抖，掌中忽然多了柄漆黑细长的软剑，迎面又一抖这柄腰带般的软剑，已抖得笔直。

他用这柄剑指着诸葛雷，一字字道：“留下你从口外带回来的那包东西，就饶你的命！”

那赵老二忽然长身而起，赔笑道：“两位只怕是弄错了，咱们这趟镖是在口外交的货，现在镖车已空了，什么东西都没有，两位……”

他的话还未说完，那人掌中黑蛇般的剑已缠住了他的脖子，剑柄轻轻一带，赵老二的人头就忽然平空跳了起来。

接着，一股鲜血自他脖子里冲出，冲得这人头在半空中又翻了两个身，然后，鲜血才雨点般落下，一点点洒在诸葛雷身上。

每个人的眼睛都瞧直了，两条腿似在不停地弹琵琶。

但诸葛雷能活到现在还没有死，毕竟是有两手的，他忽然自怀中掏出了个黄布包袱，抛在桌上，道：“两位的招子果然亮，咱们这次的确从口外带了包东西回来，但两位就想这么样带走，只怕还办不到。”

那黑蛇阴恻恻一笑，道：“你想怎样？”

诸葛雷道：“两位好歹总得留两手真功夫下来，叫在下回去也好有个交待。”

他嘴里说着话，人已退后七步，忽然“呛”地拔出了剑，别人只道他是要和对方拼命了。

谁知他却一反手，将旁边桌上的一碟菜挑了起来，碟子里装的是炸虾球，虾球也立刻飞了起来。

只听剑风嘶嘶，剑光如匹练地一转，十多个炸虾球竟都被他斩为两半，纷纷落在地上。

诸葛雷面露得意之色，道：“只要两位能照样玩一手，我立刻就将这包东西奉上，否则就请两位走吧。”

他这手剑法实在不弱，话也说得漂亮，但李寻欢却在暗暗好笑，他这么样一做，别人也就只能斩虾球，不能斩他的脑袋了，他无论是胜是负，至少已先将自己的性命保住再说。

黑蛇格格笑道：“这只能算是厨子的手艺，也能算武功么？”

说到这里，他长长吸了口气，刚落到地上的虾球，竟又飘飘地飞了起来，然后，只见乌黑的光芒一闪，满天的虾球忽然全都不见了，原来竟已全都被他穿在剑上，就算不懂武功的人，也知道剑劈虾球虽也不容易，但若想将虾球用剑穿起来，那手劲，那眼力，更不知要困难多少倍。

诸葛雷面色如土，因为他见到这手剑法，已忽然想起两人来，他脚下又悄悄退了几步，才嘎声道：“两位莫非就是……就是碧血双蛇么？”

听到“碧血双蛇”这四个字，另一个已被吓得面无人色的镖师，忽然就溜到桌子下面去了。

就连李寻欢身后那虬髯大汉，也不禁皱了皱眉，因为他也知道近年黄河一带的黑道朋友，若论心之黑，手之辣，实在很少有人能在这“碧血双蛇”之上，听说他们身上披的那件红披风，就是用鲜血染成的。

可是他听到的还是不多，因为真正知道“碧血双蛇”做过什么事的人，十人中倒有九人的脑袋已搬了家。

只听那黑蛇嘿嘿一笑，道：“你还是认出了我们，总算眼睛还没有瞎。”

诸葛雷咬了咬牙，道：“既然是两位看上了这包东西，在下还有什么话好说的，两位就请……就请拿去吧。”

白蛇忽然道：“你若肯在地上爬一圈，咱们兄弟立刻就放你走，否则咱们非但要留下你的包袱，还要留下你的脑袋。”

这句话正是诸葛雷他们方才在自吹自擂时说出来的，此刻自这白蛇口中说出，每个字都变得像是一把刀。

诸葛雷面上一阵青，一阵白，怔了半晌，忽然爬在地上，居然真的围着桌子爬了一圈。

李寻欢到这时才忍不住叹了口气，喃喃道：“原来这人脾气已变了，难怪他能活到现在。”

他说话的声音极小，但黑白双蛇的眼睛已一齐向他瞪了过来，他却似乎没有看见，还是在雕他的人像。

白蛇阴恻恻一笑，道：“原来此地竟还有高人，我兄弟倒险些看走眼了。”

黑蛇狞笑道：“这包袱是人家情愿送给咱们的，只要有人的剑法比我兄弟更快，我兄弟也情愿将这包袱双手奉上。”

白蛇的手一抖，掌中也多了柄毒蛇般的软剑，剑光却如白虹般炫人眼目，他迎风亮剑，傲然道：“只要有比我兄弟更快的剑，我兄弟非但将这包袱送给他，连脑袋也送给他！”

他们的眼睛毒蛇般盯在李寻欢脸上，李寻欢却在专心刻他的木头，仿佛根本听不懂他们在说什么。

但门外却忽然有人大声道：“你的脑袋能值几两银子？”

听到了这句话，李寻欢似乎觉得很惊讶，但也很欢喜，他抬起头，那少年终于走进了这屋子。

他身上的衣服还没有干透，有的甚至已结成冰屑，但他的身子还是挺得笔直的，直得就像标枪。

他的脸看来仍是那么孤独，那么倔强。

他的眼里永远带着种不可屈服的野性，像是随时都在准备争斗、反叛，令人不敢去亲近他。

但最令人注意的，还是他腰带上插着的那柄剑。

瞧见这柄剑，白蛇目中的惊怒已变为讪笑，格格笑道：“方才那句话是你说的么？”

少年道：“是。”

白蛇道：“你想买我的脑袋？”

少年道：“我只想知道它能值几两银子，因为我要将它卖给你自己。”

白蛇怔了怔，道：“卖给我自己？”

少年道：“不错，因为我既不想要这包袱，也不想要这脑袋。”

白蛇道：“如此说来，你是想来找我比剑了？”

少年道：“是。”

白蛇上上下下望了他几眼，又瞧了瞧他腰边的剑，忽然纵声狂笑起来，他这一生中实在从未见过这么好笑的事。

少年只是静静地站在那里，完全不懂得这人在笑什么。他自觉说的话并没有值得别人如此好笑的。

那虬髯大汉暗中叹了口气，似乎觉得这孩子实在穷疯了，诸葛雷也觉得他的脑袋很有毛病。

只听白蛇大笑道：“我这颗头颅千金难买……”

少年道：“千金太多了，我只要五十两。”

白蛇骤然顿住了笑声，因为他已发觉这少年既非疯子，亦非傻子，更不是在开玩笑的，说的话竟似很认真。

但他再一看那柄剑，又不禁大笑起来，道：“好，只要你能照这样做一遍，我就给五十两。”

笑声中，他的剑光一闪，似乎要划到柜台上那根蜡烛，但剑光过处，那根蜡烛却还是纹风不动。

大家都觉得有些奇怪，可是白蛇这时已吹了口气，一口气吹出，蜡烛突然分成七段，剑光又一闪，七段蜡烛就都被穿在剑上，最后一段光

焰闪动，烛火竟仍未熄灭——原来他方才一剑已将蜡烛削成七截。

白蛇傲然道：“你看我这一剑还算快么？”

少年的脸上丝毫表情都没有，道：“很快。”

白蛇狞笑道：“你怎样？”

少年道：“我的剑不是用来削蜡烛的。”

白蛇道：“那么你这把破铜烂铁是用来干什么的？”

少年的手握上剑柄，一字字道：“我的剑是用来杀人的！”

白蛇格格笑道：“杀人？你能杀得了谁？”

少年道：“你！”

这“你”字说出口，他的剑已刺了出去！

剑本来还插在这少年腰带上，每个人都瞧见了这柄剑。

忽然间，这柄剑已插入了白蛇的咽喉，每个人也都瞧见三尺长的剑锋自白蛇的咽喉穿过。

但却没有一个人看清他这柄剑是如何刺入白蛇咽喉的！

没有血流下，因为血还未及流下来。

少年瞪着白蛇，道：“是你的剑快，还是我的剑快？”

白蛇喉咙里“格格”地响，脸上每一根肌肉都在跳动，鼻孔渐渐扩张，张大了嘴，伸出了舌头。

鲜血，已自他舌尖滴了下来。

黑蛇的剑已扬起，但却不敢刺出，他脸上的汗不停地在往下流，掌中的剑也在不停地颤抖。

只见少年忽然拔出了剑，鲜血就箭一般自白蛇的咽喉里标出，他闷着的一口气也吐了出来，狂吼道：“你……”

这一声狂吼发出后，他的人就扑面跌倒。

少年却已转问黑蛇，道：“他已承认输了，五十两银子呢？”

他说得仍是那么认真，认真得就像个傻孩子。

但这次却再也没有一个人笑他了。

黑蛇连嘴唇都在发抖，道：“你……你……你真是为了五十两银子杀他的么？”

少年淡淡笑道：“不错。”

黑蛇的一张脸全都扭曲起来，也不知是哭还是笑，忽然甩却了掌中

的剑，用力扯着自己的头发，将身上的衣服也全撕碎了，怀中的银子一锭锭掉了下来，他用力将银子掷到少年的面前，哭嚎着道：“给你，全给你……”

他就像个疯子似的狂奔了出去。

那少年既不追赶，也不生气，却弯腰拾了两锭银子起来，送到柜台后那掌柜的面前，道：“你看这够不够五十两？”

那掌柜的早已矮了半截，缩在柜台下，牙齿格格地打战，也说不出话来，只是拼命地点头。

到了这时，李寻欢才回头向那虬髯大汉一笑，道：“我没有说错吧？”

虬髯大汉叹了口气，苦笑道：“一点也不错，那玩具实在太危险了。”

他瞧见那少年已向他们走了过来，但却未瞧见诸葛雷的动作，诸葛雷一直就没有从桌子下爬起来。

此刻他竟忽然掠起，一剑向少年的后心刺出！

他的剑本不慢，少年更绝未想到他会出手暗算——他杀了白蛇，诸葛雷本该感激他才是，为何要杀他呢？

眼看这一剑已将刺穿他的心窝，谁知就在这时，诸葛雷忽然狂吼一声，跳起来有六尺高，掌中的剑也脱手飞出，插在屋檐上。

剑柄的丝穗还在不停地颤动，诸葛雷双手掩住了自己的咽喉，眼睛瞪着李寻欢，眼珠都快凸了出来。

李寻欢此刻并没有在刻木头，因为他手里那把刻木头的小刀已不见了。

鲜血一丝丝自诸葛雷的背缝里流了出来。

他瞪着李寻欢，咽喉里也在“格格”地响，这时才有人发现李寻欢刻木头的小刀已到了他的咽喉上。

但没有一个人瞧见这小刀是怎样到他咽喉上的。